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以电邮和短信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0:00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关于续聘 2017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董事会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该议案。

上述第 1、2、3 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17 日